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八月**

## 目 录

- 一、参会须知
- 二、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 三、审议议案
  - 1、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参会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如下参会须知，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严格遵守执行：

一、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2022年7月2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的手续。

二、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也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自觉维护会场秩序，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进入会场后，请关闭移动电话或调至静音状态。

三、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在发言时，应言简意赅，围绕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题进行讨论，超出议题范围的相关问题，可会后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咨询。

五、现场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持有的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请与会股东按照表决票上的提示认真填写。网络投票按有关网络投票实施规则办理。

六、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的律师、会计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七、公司聘请律师出席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特别提示：新冠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个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需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方可进入会场参会，请予配合。

##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 一、现场会议时间、地点及主持人

- 1、时间：2022年8月5日 上午9:30
- 2、地点：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武汉路临1号长征工业园三楼会议室
- 3、主持人：总经理高健先生（代理董事长）

### 二、网络投票系统及起止时间

- 1、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8月5日至2022年8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三、现场会议议程

- 1、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 2、介绍股东到会情况；
- 3、介绍本次大会见证律师；
- 4、推选监票人、计票人；
- 5、宣读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股东提问和问询；
- 7、进行投票表决；
- 8、休会（等待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工作人员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9、宣布表决结果；
- 10、由见证律师宣读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11、宣布本次股东大会闭会。

## 议案一：关于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公司日常业务经营需要，公司控股孙公司迪康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康电气”）于2022年7月18日与广西智能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交通”）签署了《广西机械工业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第一期高低压柜设备采购项目合同》（一标段），根据合同约定，智能交通向迪康电气采购高低压柜相关货物，价款暂定为8,404,118元（最终价款根据实际购买数量进行确定和结算）；与广西机械工业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机械院”）签署了《广西机械工业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第一期高低压柜设备采购项目合同》（二、三、四标段），根据合同约定，广西机械院向迪康电气采购高低压柜相关货物，价款暂定为34,665,882元（最终价款根据实际购买数量进行确定和结算）。此外，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2022年7月20日到2022年年末，将要与广西机械院发生购买、销售产品等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事项，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合计3,300万元。鉴于智能交通、广西机械院与公司第一大股东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为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上述事项将构成关联交易。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会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该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之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交易定价依据公允、合理，符合一般商业条款。该事项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签订相关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7月19日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一大股东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需回避表决。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